## 资格审查

**一、****主体资格：投标人为向招标人提供相关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信誉要求：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承诺函**

致： （招标人名称） ：

我公司 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我公司未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无法律法规禁止参加开标活动的情形，且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开标活动的情形。

如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其他材料**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成交交易机会。

3.不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响应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招标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